

彰化縣教師職業工會 函

地址：51050彰化縣員林市永興街113號
承辦人：秘書長周美蓉
電話：048382438
傳真：048382436
電子信箱：cta92199@yahoo.com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芳苑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2月28日
發文字號：110彰縣教職工會字第110000025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彰化縣111年度SUPER教師獎活動計畫（0000251A00_ATTCH1.doc）

主旨：檢送彰化縣111年度SUPER教師獎活動計畫及附件，請鼓勵
貴校教師踴躍參加，並請轉知本會所屬分（支）會聯絡
人，詳如說明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、彰化縣教師職業工會及彰化縣111年度SUPER教師獎活動計畫辦理。
- 二、若有意參選者，請於111年3月2日(星期三)前將推荐者參選資料送達本會，以利評審推薦表揚作業進行。送達本會方式如下：
 - (一)親自送達：3月2日(星期三)下午5：00前。
 - (二)郵寄送達：以3月2日(星期三)郵戳為憑。
- 三、彰化縣內教師均可報名，但因「中華民國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SUPER教師獎計畫」及彰化縣教師職業工會「彰化縣111年度SUPER教師獎實施計畫」資格限定，故薦送至全國之名單以有加入本會之會員教師為優先。
- 四、煩請貴校或本會所屬分（支）會聯絡人於教師晨會或校務

人事 收文:110/12/29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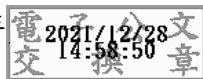


會議時公告周知。

五、彰化縣111年度SUPER教師獎實施計畫及附件可逕上本會網站下載利用。

正本：彰化縣國民小學、彰化縣國民中學、彰化縣國立高中職、彰化縣私立高中職、彰化縣縣立高中職

副本：彰化縣政府、本會自存



理事長 方仁瑞

裝

訂

線

